贵阳贵安“河长+检察长”协作机制

领导小组人员名单

贵阳市人民检察院、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联合成立“河长+检察长”协作机制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，负责统筹安排相关工作，研究解决重点问题，推进相关工作落地落实。领导小组人员组成情况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：姜正权 贵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

丁泽军 贵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、常务副检察长

班德勋 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常务副主任、贵阳市水务局党委书记

毛志伟 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常务副主任、贵阳市水务局局长

副组长：张 婷 贵阳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

蒋 帅 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副主任、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主任

成 员：张 杰 贵阳市人民检察院员额检察官

孙 杨 贵阳市人民检察院员额检察官

孙 葳 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综合办主任、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副主任

刘文凯 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综合办副主任、市河湖保护中心河长制工作服务科科长

赵小军 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综合办副主任、

市河湖保护中心办公室主任

二、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贵阳贵安河长制办公室，负责协作工作相关事宜。